

略阳县 2026 年预算（草案）补充说明

为进一步提高政府预算透明度，更好地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提升我县预算管理水平，现将 2026 年政府预算（草案）说明如下：

一、2026 年政府预算公开的依据和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预〔2016〕143 号）有关要求，现将我县人代会批准的 2026 年政府四本预算予以公开，本年公开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2026 年政府预算公开形式和内容。

政府预算以文字和表格的形式公开，文字部分主要是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预算草案、政府债务情况说明、一般性转移支付、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情况说明、汇总全县“三公”经费情况说明、预算绩效开展情况说明、专业性名词解释。报表部分为四本预算的收入、支出总体情况和明细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2026 年上级财政部门提前告知我县税收返还收入和各类转移支付补助收入共计 182894 万元，按照现行财政管理体制，我县无向下转移支付，均为县本级安排。

（一）税收返还收入。2026 年全县税收返还收入 2614 万

元。

(二)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2026 年省市财政提前告知中省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 137920 万元。

(三)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2026 年按照上年专项转移支付下达情况列入本年预算 42360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按照现行财政体制及省市财政部门提前下达数，我县 2026 年编制政府性基金预算的转移性收入为 122 万元，其中：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22 万元。

五、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2026 年，上级财政部门对我县国有资本经营转移支付预算安排 38 万元，本年预算草案编列 38 万元。

六、举借债务情况说明

我县 2026 年计划通过市级向省政府申请地方政府债券。待省政府发行转贷后，以实际发行数列入预算调整方案，报人大常委会批准后执行。

七、县级汇总部门“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631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 641 万元，减少 10 万元，同比下降 1.6%。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相关管理制度，坚持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对“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做了进一步减压。其中：

2024 年和 2025 年，无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2025 年公务接待费预算 121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 161 万元减少 40 万元，同比下降 24.8%，主要原因为厉行节约，严格公务接待标准、规模、次数，减少非必要公务接待。

2025 年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 88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 149 万元减少 61 万元，同比下降 40.9%，主要原因为 2024 年我县个别单位公务用车达到报废年限更换了公务用车，2025 年更换公务用车单位减少导致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减少。

2025 年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 422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 331 万元增加 91 万元，同比增长 27.5%，主要原因为我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美丽乡村建设、应急防汛抢险等工作量增加，将公务用车购置费和公务接待费减少的预算调入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导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相应增加。

2025 年会议费及培训费支出预算 422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 426 万元，减少 4 万元，同比下降 0.9%。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控制会议召开的规模、次数、范围、时间，减少一般性支出。

2025 年会议费预算 187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 189 万元减少 2 万元，同比下降 1.1%，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控制会议召开的规模、次数、范围、时间，减少一般性支出。

2025 年培训费预算 235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 237 万元

减少 2 万元，同比下降 0.8%，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压减单位举办的培训会，严格审核培训会的各项费用。

八、预算绩效工作情况的说明

我县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牢固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理念，多措并举、精准发力，切实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走深走实。一是扎实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在预算编制环节，同步组织填报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审核表及评估报告，将其作为政策和项目预算申请的重要依据、必备要件，从源头把控预算资金配置的科学性和合理性。二是科学设定绩效目标。严格落实绩效目标与预算编制同步要求，在编制预算时，同步填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和项目绩效目标表。对未按规定设定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或审核未通过的，一律不予安排预算。在预算下达时，同步下达对应绩效目标，全面实现绩效目标与预算编制同步申报、同步审核、同步批复、同步公开。三是常态化推进绩效运行监控。坚持以绩效目标为核心导向，强化预算执行动态监管，对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实行“双监控、双跟踪”，实时掌握预算执行态势，及时排查并整改预算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确保预算资金按计划推进、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四是多层次开展绩效评价。统筹推进绩效评价工作，组织指导全县各预算部门（单位）全面开展本部门及所属单位年度绩效自评，做到应评尽评、全面覆盖；同时，聚焦社会关注

度高、资金规模大、影响范围广的重点项目，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提升评价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五是强化绩效结果应用。严格落实绩效结果与预算安排、奖惩挂钩机制，坚持有奖有罚，切实强化各预算单位绩效管理主体责任意识。同时，严格执行预算绩效信息公开制度，将绩效信息与预决算信息同步公开，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不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的透明度和公信力。

九、名词解释：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非税收入：指由各级政府、国家机关、事业单位、代行政府职能的社会团体及其他组织，依法利用政府权力、政府信誉、国家资源、国有资产或提供特定公共服务征收、收取、提取、募集的除税收和政府债务以外的财政收入。

转移支付：指上级政府通过预算安排的对下级政府无偿的资金拨付，分为两类，一是一般性转移支付，不规定具体用途，可由地方作为财力统筹安排使用，旨在促进地方政府提供基本公共服务的均等化和保障国家出台的重大政策实施；二是专项转移支付，为实现中央、省特定政策目标，专款专用。

政府性基金：是指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国家行政法规和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的规定，为

支持某项事业发展，按照国家规定程序批准，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资金。包括各种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国家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经营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收支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指政府通过社会保险单位缴费、政府公共预算安排等方式取得收入，专项用于社会保险支出的收支预算。

民生支出：指财政支出中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方面的支出。包括教育、科技、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国土海洋气象等事务、住房保障、粮油物资储备事务等支出科目的总和。

“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三保：是指“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2020年3月5日，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发布会介绍加强地方财政“三

保”工作。3月3日，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加强地方“三保”工作的3点要求。

千万工程：“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的简称，是浙江“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在基层农村的成功实践。